

楔子

手握著幾張千元鈔票，陳李阿滿淚水流個不停，站在紅綠燈號誌下，她的腦海中不斷重複剛剛友人金貴成冷漠的話語——

朋友之間，還是不要談錢比較不會傷感情，永森這次賠的不是小錢，我真的幫不上忙，這些錢妳收著吧，再多，就真的沒辦法了。

在這張眼閉眼都要錢才能打發的年代，三千塊打個噴嚏就沒了，不說他女兒金晶晶學才藝一次繳的錢都不只三千塊，他還是曾經跟兒子陳永森稱兄道弟的人，以前陳家經濟不錯，兒子包給金晶晶的過年紅包都不只三千塊。

但現在金貴成卻想用三千塊就打發她，真的讓人很心寒。

陳李阿滿在綠燈快要轉成紅燈時，轉了向，又走回剛剛和金貴成碰面的咖啡館，想把手上的鈔票還給他，結果她人剛走到咖啡館門口附近，就看見他和女兒就站在路邊說話——

「妳要知道，現在這是錢的世界，沒有錢什麼也做不了，妳真的還要繼續和陳承勸交往嗎？妳可以忍受以後每天為柴米油鹽煩惱嗎？可以忍受拿不了名牌包，又不能穿得漂漂亮亮的逛街喝下午茶嗎？」

陳李阿滿知道孫子陳承勸喜歡金晶晶，免不了對她有些期待，也許她和她父親不一樣，歹竹也是會出好筍的，可是她還未開口，陳李阿滿就先看見她露出相當嫌棄的表情。

「別開玩笑了，我金晶晶注定是個貴婦命，我這就去找陳承勸提分手。」

「妳不會直接跟他說因為他們家現在沒錢了，所以妳不跟他交往了吧？」雖然以後兩家人應該也不會再有什麼交集了，可金貴成是很狡猾的，他不想被當成壞人，所以不希望女兒把事情搞得太複雜，但他更擔心陳承勸會受不了女兒提分手，而做出情殺這種恐怖的事情來。

「放心，我就跟他說，我覺得我們年紀還小，要專注在學業上，況且我下個月就要出國了，反正一去就是好幾年，他不放手也沒用。」

出國讀書？沒想到金晶晶倒是有點腦子，雖然那嘴臉真的讓人厭惡，但是為了不讓孫子受傷害，陳李阿滿倒是挺認同金晶晶想出的謊言。

分手也好，那麼勢利眼的女孩子，誰和她在一起，都不會快樂。

本來想上前把手中的三千塊丟還給那對父女，但陳李阿滿現在一點也不想再面對他們，於是她轉身，把三千塊放到躺在一旁長椅上睡覺的流浪漢身上。

人是有尊嚴的，那種被施捨的錢，微小而且也解決不了困境，但她發誓，一定要讓兒子再站起來，也一定要讓孫子能夠在那對父女面前抬得起頭來！

第 1 章

「春香古早味早餐店」一大早就有許多客人上門，有的要肉粽、有的要刈包、有的要乾麵……這裡賣的早餐，除了咖啡、奶茶稱得上比較年輕化，其他食物都具有濃濃的古早味，所以才會取這個店名。

老闆娘許春香是年近五十的美魔女，保養得宜，但沒有人敢虧她，因為她有個在村子裡很有名氣的老公，村長伯是也。

村長伯夏重恩是夏家的大家長，夏家一共有四口人，除了他們夫妻倆，還有女兒夏晴以及養子夏天。

夏家兩老將養子視如己出，並且與女兒一視同仁，該賞該打從來不馬虎，更無親疏之分。在人前，夏家兩老向來只會批評兒女，從未讚美過一句，但私底下，他們其實是一對很疼兒女的搞笑夫妻。

身為村長，夏重恩也將村民視為親人，誰家有事，不管婚喪喜慶，他總是跑第一，而且該包的紅包、白包他從不小氣，而許春香也不抱怨，反倒認真做生意，賺取收入補貼家用。

其實夏家並不缺錢，兒子女兒都爭氣，夏晴每個月都會自動匯錢進母親帳戶給兩老當家用，夏天更不小氣，每次出手，不是百萬也有幾十萬。

不過許春香從來不花兒女的錢，而是把兩人匯給她的錢都存起來，準備以後當做嫁妝和討老婆的聘金。

說到夏天，是個有著混血兒外貌的國際知名模特兒，他一路從伸展臺走到螢光幕前，替不少國際知名品牌代言拍廣告，從國外紅回臺灣，臉書、微博粉絲幾千萬人，夏家兩老向來不准他以真實面目在村子裡拋頭露臉，就怕他會引來記者驚擾村民。

幸好夏天在國外待久了，再加上隨著年紀增長，他的輪廓也比以前更為深邃，而村民都只記得他以前染黑髮的模樣，因此就算他頂著原本的金髮出現在螢光幕上，也沒有人多做聯想。

至於女兒夏晴，原本是在臺北一家外商公司當助理，前陣子因為夏重恩騎機車替一些獨居老人送晚餐，天雨路滑不小心犁田，現在腳還上著石膏，走路得拄著拐杖，夏晴捨不得行動不便的父親還得勞心勞力，便辭職回家幫忙。

其實要夏晴的老闆放人並不容易，她大學畢業後就到「肯沃集團」上班，由於她能力很好，腦袋靈光，動作迅速而且絕不出錯，老闆的交代她絕對使命必達，所以才三年她就從一般行政秘書被拔擢為大老闆沃克的得力助手，在公司裡被稱為「萬能特助」，要不是她說絕對不和年下男談戀愛，沃克還真想讓她當自己的兒媳婦。

雖然當不了兒媳婦，沃克還是把夏晴當成自己的女兒一般疼惜，給她的薪水是一般董事長特助的兩倍，還給了不少股票，讓她年紀輕輕就坐擁百萬年薪。

所以，當夏晴忍痛說要辭職時，沃克當然極力挽留，最後沃克還是不准她辭職，只願意讓她留職停薪。

但夏家兩老並不太過問兒女的工作，只要求他們要注意自身安全，不做任何犯法的事，所以兩人一直以為女兒只是一個小特助，壓根不知道女兒有多厲害。

私底下的夏晴很好相處，總是把沒關係、沒關係掛在嘴上，若真要說有什麼缺點，就是有時太不修邊幅，常穿著拖鞋睡褲就跑出來端菜，而且現在沒上班，沒有什麼工作壓力，加上過於放鬆、不運動又吃吃喝喝的關係，才回老家一個月，她的腰圍就足足胖了兩寸。

每次許春香罵她，她總咧嘴笑道：「沒關係、沒關係，反正不留給人探聽。」

「妳不給人探聽，我還怕妳嫁不出去。」

「才不會，阿滿奶奶不是對我很中意嗎？」

那倒也是，住在村外的阿滿奶奶真的對夏晴很中意，老說要安排她孫子和夏晴相親，但夏晴總是笑笑的告訴阿滿奶奶，她是要招女婿的。

不過自從阿滿奶奶知道這陣子是夏晴代替父親替獨居老人送餐後，硬是讓夏晴也幫她送，而且每次夏晴送餐過去，阿滿奶奶還會指派工作給她，不是讓她拔草，就是讓她澆水，但這麼一來，就會耽誤到替其他老人送餐的時間，所以後來她都是等送完餐之後，再去幫阿滿奶奶服務。

「阿滿奶奶不會是聽完妳的胡言亂語之後，就不敢讓她孫子來和妳相親了吧？」許春香問道。

「昨天下午還在說呢！」夏晴邊回答，邊把打包好的食物拎上車。現在她的小 March 變成了送餐小貨車。

上了車，她剛發動引擎，又聽到母親又在店門口大喊一

「東西都帶齊了吧？」女兒在家總是一副懶散的模樣，每天她要出門前，許春香總是不放心的一再叮嚀。

「都帶齊了，出發嘍！」夏晴很有活力的回道。

其實她的懶散只是表象，回到老家有爸媽在身邊，她當然免不了放鬆一下，但這不代表她骨子裡是個懶散的人，畢竟她「萬能特助」的稱號可不是叫假的。

陳承叡只來過這裡一回，沒路標又沒路名，車上的衛星導航又沒有訊號，再加上稻田又長得一模模一樣樣，他開著車在鄉村小路間繞啊繞的，一不小心就迷路了。

原本他和奶奶住在都會區，生活機能也很不錯，偏偏老人家一般都很固執，而他奶奶更是固執又傳統，她有仇未必會報，但有恩一定要報。

據說奶奶曾經受過一個好朋友的幫助，一得知對方中風了又無人照料，奶奶就堅持要搬到老朋友家附近，並把老朋友接過來照顧。

原本他沒覺得有什麼不好，畢竟父母長年在海外打拚，是奶奶一個人把他拉拔長大，如今奶奶想用自己的方式過日子，他沒理由不成全，可是來過這裡一次之後，他未免有些後悔不應該讓奶奶一個人搬到這麼偏僻的地方。

而且更倒楣的是，他的車竟突然拋錨了。

他火大的下了車，拿出手機打給助理小趙，狠狠罵了小趙一頓，不久前小趙才幫他把車送去維修，現在出了問題不罵小趙要罵誰。

罵完人之後，陳承叡的火氣還是沒有消，在這種鳥不生蛋的地方，他要去哪裡找修車廠，再加上今天是假日，他打給他平常去的那間修車廠沒人接，就算上網查其他修車廠，也都沒人接。

好一段時間過去，他才看見一輛小 March 緩緩駛來，他二話不說，馬上跳到路中央，準備攔車。

這條路是夏晴每天必經之路，但不是到鬧區的必經之路，通常只有農忙時比較會有車輛經過，今天整條路上，只有眼前那輛時髦的跑車，所以她遠遠的就瞧見了，但她沒想到有人會突然跳到馬路中央來，嚇得她猛力踩住剎車，接著她降下車窗，大聲怒斥，「先生，你不知道這樣很危險嗎？！」

「抱歉，我的車拋錨了，找不到人來處理，等了好久就只有妳這臺車經過，我一定得把妳攔下來，嚇到妳了真不好意思。」陳承叡一臉歉然地說著。

「車拋錨了？」

「可以幫個忙載我一程嗎？」

夏晴下車，打開他車子的引擎蓋，看了一下後道：「我覺得還是先幫你找家修車廠比較實際。」載他一程自然不成問題，但是把車丟在這裡，他還是得自己去找修車廠，可他看著就一副外地人的樣子，等他找到修車廠都不知道什麼時候了。

「這樣更好，老實說，我已經打了半個多小時的電話，一直沒找到修車廠。」

她點點頭，掏出口袋裡的手機，撥出一組號碼，電話接通後，她說道：「二寶，我在後巷過來那條產業道路，你開輛拖吊車過來。」

「晴姊，妳的車拋錨了嗎？」二寶在手機那頭問道。

「不是我的車，是一個外地人的車，總之，你快點把拖吊車開過來，我得去幫阿貴爺爺送餐點了。」交代完畢，夏晴結束了通話，然後對站在一旁的陳承勸說道：「我朋友很快就會過來處理你的車子，我還有事情就不陪你等了。」

老人家餓不得的，有些老人家身體有恙，飲食必須定時，有些則是脾氣很大，慢了會被罵。

可就在她準備上車時，陳承勸連忙攔住她。「可能是因為妳剛剛幫我檢查車子，不小心把衣服弄髒了，這樣吧，妳給我妳的聯絡方式，我處理好車子之後再去買套衣服賠給妳。」

她順著他的話低頭一看，衣服確實沾到一些油漬，她笑笑道：「這個啊……不礙事的，反正只是市場那種一百塊的運動服，洗不掉拿來當抹布就好。」

聞言，他不禁想著，她這麼豁達爽朗，和時下一些只在乎外表、追求流行的女人真的很不一樣，而且她的笑容就像早晨的太陽，暖暖的，讓人看了很舒服。

「可是……」

「真的沒關係，不好意思，我趕時間，先拜了。」

快步越過他，夏晴回到車上，再度啟動引擎，接著開車揚長而去，同時結束了這短暫的相遇。

米蘭時尚秋裝發表會將於明日隆重登場，這是一場大型聯合發表會，來自世界各地的時尚大師以及最頂尖的模特兒都受邀參加，夏天也在其中。

他早在三天前就抵達米蘭，進入彩排，他走的是開場以及壓軸，穿的都是最知名大師的作品。

許多大師級的設計師特別偏愛他這個模特兒，都會指定由他來走自己的服裝秀，也因此他常常在當空中飛人，自從踏入時裝界之後，他閒下來的時間真是少之又少。

他有個習慣，上伸展臺之前，都要看看家人傳送給他的打氣影片，還要吃一些臺灣古早味料理，例如碗粿、肉粽、擔仔麵，後來他紅了，找助理的條件就是要能做出臺灣的古早味料理。

現年二十五歲的劉雲珂就是他那時找來的助理，她的脾氣比他這個當老闆的還大，而且管得很多，他常常說要開除她，但始終都沒有這麼做。

為了要滿足夏天的味蕾，他們一般都是入住當地有廚房、還得離附近的中國城很近或是附近有賣臺灣食材的公寓。

「停！不可以過量，小心熱量過高。」今晚劉雲珂做了肉粽，但怕隔天要走秀的夏天臉會浮腫，他吃完一顆她就高聲喊停。

不是她愛唸，而是夏天每次吃到古早味料理就會停不下來，他第一次吃到她做的肉粽時，竟然還哭了，真是嚇傻她了，後來才知道那是因為他太想念家人了。

怕家人擔心，夏天一開始無論再怎麼辛苦，都不敢打電話回家哭訴，因為模特兒這條路是他自己選擇的。

他很早就知道夏重恩和許春香是他的養父母，他們告訴他，他母親是未婚生子，後來難產過世，他們就收養了他，只知道他父親叫愛德華，是個美國人。

後來他被星探發掘，他當下便決定要當模特兒，只有這麼做，他才能周遊列國，也才有機會找到親生父親。

不過，他找人並不是想認親，而是想讓那個人知道，縱使親生父親不要他，他仍舊過得很好，因為他有愛他的養父母和姊姊，一點也不孤單。

可是長年在外，說不孤單是騙人的，於是這個小他一歲的女人，莫名成了他依賴的對象。

當然，夏天表面上絕對不會表現出依賴劉雲珂的模樣。

「幹麼那麼嚴苛，多吃一顆又沒有關係。」他嬉皮笑臉的說著，手順勢又伸了出去。

劉雲珂狠狠打掉他的手，嚴厲的道：「要我打電話給凱文老師嗎？」

凱文是帶夏天進入時尚界的恩師，夏天誰都不怕，唯獨怕他。

夏天收回手，莫可奈何地翻著白眼回道：「妳就會欺負我，真不知道妳領的到底是誰的薪水。」

「如果不是領你的薪水，你覺得我會幫你做這個嗎？」劉雲珂把剩下的肉粽整盤端走，說道：「要吃可以，等發表會結束，你想吃幾顆我都讓你吃。」

她很清楚他的脾性，他就像個大孩子，要嚴厲管教，但也要適時給他點甜頭，不然他也是會鬧脾氣的。

他認命的躺回沙發上，有些慵懶地問道：「都沒人打電話給我嗎？」

他發過簡訊給姊姊，說自己明天要走那種全球國際知名模特兒走的那種大舞臺，沒想到姊姊竟然只回了一個「喔」字，好無情啊！

「你問的是誰？手機在你手上，有沒有人打給你，你不知道嗎？」

夏天看了看手機，沒有來電，忍不住又問道：「臺灣現在大概是幾點，是早上嗎？那肯定很忙……不記得也很正常……」

他的話音方落，手機馬上響起提示音，是夏晴打來的視訊電話。

「夏天，睡了嗎？」

夏晴送幫獨居老人送餐點，開車開到一半，想到明天弟弟要走大舞臺，連忙把車停到路邊，打視訊電話給他。

「夏晴，我等妳的訊息等好久了！」夏天一開口就露餡了，在姊姊面前，他仍像小時候一樣，是個愛撒嬌的跟屁蟲。

小時候他因為混血兒的外表，常被同學嘲笑欺負，姊姊看不過去總會幫他出頭，甚至還有一次和他的同學打架，雖然把對方打得鼻青臉腫，但她也受了點傷，回到家後爸媽看他們一身狼狽，當然會問發生了什麼事，也把他們處罰了一頓。

但他記憶最深刻的是，姊姊那時候憤慨的告訴爸媽，要是同樣的情況再發生，她還是會和他們打架，因為她不容許有人欺負她的家人。

從那之後，他的心就完全被姊姊收買了。

「對不起，我太忙了，差點忘了，都準備好了嗎？記得放輕鬆，你只要像平常那樣表現就可以了，因為你是最棒的夏天！」

聽到姊姊的讚美，夏天馬上漾開了笑臉。「我是妳弟，自然不會讓妳漏氣，明天妳就等著看實況轉播，我一定是最光芒萬丈的那一個，因為我是夏天！」

「OK！那我明天等著看轉播，現在我得去忙了，要是遲到了，阿滿奶奶肯定要罵人。」

「阿滿奶奶真的那麼兇嗎？好，等我休假回臺灣，我去幫妳搞定那個脾氣很臭的老奶奶。」

「好，就等你回來。」

「開車小心。」

結束通話，夏天還掛著滿臉的笑，看得劉雲珂有些不是滋味，因為夏天從來不會給夏晴臉色看，但她也不是真的嫉妒，畢竟人家是夏天的姊姊嘛。「可以睡覺了嗎？」

「可以了。」

「那晚安了，明早見。」

夏天乖乖起身走回房間，劉雲珂則殿後關燈。

阿滿奶奶的家是農田改建的平房，空間寬敞，房子四周都有圍牆，進大門後，一條路直接通到主屋前，前面還有個大空地，種了各式各樣的蔬菜。

阿滿奶奶和照顧中風癱瘓的好朋友張啟老爺爺，還有一位請來幫忙照顧的伯母三個人一起住，所以阿滿奶奶訂的餐點是三份。

平常除了送三餐，澆菜施肥的工作都是夏晴休息時做的活，她真的是被牽著鼻子走的免費義工。

夏晴開車來到阿滿奶奶家的大門前，她看了眼時間，晚了五分鐘，平常晚到一分鐘都不可以，如果她遲到，阿滿奶奶肯定會站在門口等著罵人，但今天鐵門是開著的，阿滿奶奶也沒站在大門口等她，太奇怪了。

夏晴才把車開進庭院，就看見一個男人纏著阿滿奶奶，她第一個想到的就是詐騙集團。

不能怪她有這種先入為主的想法，實在是有些心術不正的人總是挑老人家下手，謊稱要推銷東西，趁機搶奪老人家身上的財物，阿滿奶奶住的地方雖然離住宅區不遠，可是也算是獨門獨院，很容易被盯上。

夏晴把車停好後，一手拎著要給老人家的早餐，一手抄起平常放在車裡的雨傘，快速下了車，她走過去時，恰巧男子正在跟阿滿奶奶廬，要阿滿奶奶把口袋裡的錢給他，這更讓她認為對方就是壞人，於是她放下早餐，高高舉起雨傘，對著男子的背用力打，還邊罵道：「臭小子，好手好腳不學好，竟然敢動老人家的歪腦筋，看我不打死你才怪！」

「別打了！」挨了幾記悶打，陳承叡很快就扭轉局勢，轉了身，換他控制了那把雨傘，他定睛一看，不免感到驚奇，竟然是那位善心的 March 小姐！

話說她找來幫忙修車的人還真厲害，三兩下就把問題解決了，還替他帶路，讓他可以順利找到奶奶家。

「居然是你！我……我真是瞎了眼，竟然幫助你這種惡棍！」夏晴不甘示弱，用力的想把雨傘搶回來，嘴裡仍繼續罵道：「你好手好腳又長得人模人樣，為什麼不好好找份工作，偏偏要來騙老人家的錢，太可惡了！」

都怪她剛才太擔心阿滿奶奶，才沒注意到他的車，要不然她應該先踢個兩腳再說。

陳李阿滿一開始看得一頭霧水，但聽到夏晴那番罵人的話語，約略猜到了點端倪，但她沒阻止，反而在一旁當起看戲的。

「什麼跟什麼，我什麼時候騙老人家的錢了?!」陳承叡一臉無辜。

「你睜眼說瞎話啊，那位不是老人家是啥？」

看向夏晴指的人，陳承叡馬上喊道：「奶奶，您也說句話吧，快點替我解釋！」

「臭小子，你是真的在騙我的錢啊！」陳李阿滿壓根沒打算解救孫子，還落井下石。

陳承叡無奈的替自己辯解，「我是那位老人家的孫子，我沒有騙錢，只是在做一個試驗。」

聞言，夏晴終於冷靜一點了，停止了和他拉扯的動作，但隨即想到了什麼，火氣又衝了上來。「臭小子，就算她是你奶奶，你也不能騙她錢啊！」

「我……我就說了我不是在騙她錢，我是在試驗！」

「試驗什麼，你說清楚！」

「試驗我奶奶有沒有失智症……」

話剛出口，陳承叡又被打了，但這回打他的是陳李阿滿。「你這臭小子，竟然敢試驗你奶奶我，不想活了是不是?!」

他不是不想活，是一個死黨告訴他，老人家的生活如果沒有刺激，很容易老人癡呆，他擔心奶奶也會這樣，所以就故意鬧她，要她把身上的錢給他，沒想到實驗還沒個結果，就討來一陣毒打，真是倒楣透了。

「算了，看在剛剛妳幫了我的分上，我不跟妳計較。」陳承叡把雨傘還給她，說道。

「噲，還不跟我計較呢！明明就是你做錯事，不管你的理由是什麼，欺騙老人家就是不對，快道歉！」夏晴沒好氣的罵道。

「我……」他頓時有種有苦說不出的感覺。

陳李阿滿也幫腔道：「快道歉，臭小子！」

「妳們……」竟然一搭一唱的，而且這女人是誰啊，怎麼跟他奶奶好像很熟的樣子？

「啊！我忘了，我還得去送早餐，阿滿奶奶，你們的早餐在這裡，菜我下午再來澆水。」把早餐交給阿滿奶奶後，夏晴連忙往車子走，但走了幾步路，又蹺回來指著陳承叡問道：「這人……應該沒有立即危險性吧？」

「快去吧，這小子沒膽動我。」陳李阿滿笑道。

「好，再見。」

直到夏晴把車開走了，陳承叡才回過神來。「那個女人是誰啊，沒頭沒腦把我打一頓，竟然就那樣走掉了?!」

「外送的。」陳李阿滿哼著氣，轉身往屋內走，準備去吃她的早餐，完全不想理會孫子的錯愕與哀號。

起初陳承叡很難接受自己竟然被一個外送的女人給打了，但後來想想，奶奶能認識這樣仗義的人也不算是壞事，所以他很快就不氣了。

因為送餐點的老奶奶住在狹小的巷子裡，車子進不去，夏晴便把車子停在巷子附近的路邊。

送完最後一份早餐，她回到停車處，就看到魏嘉寶拎著大包小包等在她的車子旁。

魏嘉寶是她的學長，大她一歲，也是二寶的大哥，二寶名叫魏嘉靖，因為她叫魏嘉寶大寶，所以就直接叫魏嘉靖二寶了。

他們兄弟和她是打小一起長大的，玩也玩在一起，大寶很擺明的要追她，但她也很擺明的告訴大寶，她只把他當哥們。

不過說歸說，她有時候覺得自己好像是在對牛彈琴，大寶依然對她猛獻殷勤，哪怕她人還在臺北工作的時候，大寶也三天兩頭往她那兒寄東西。

而且他寄的還不是女人喜歡的小首飾之類的，而是有機蔬菜、有機水果，都是他自己種的，他是個農業達人，把他自認為最好的東西奉獻給她，不過他不會知道他奉獻的那些蔬菜水果，最後都進了同事的肚子裡。

沒辦法，她一個人住，工作又很忙，哪有那種閒功夫下廚，就算下廚也頂多做些簡單的料理，分量也不多，水果還好，蔬菜放久了會爛，她只好把大寶的愛心分享給其他人了。

此刻，大寶手裡拎著的，也是蔬菜和水果。

「魏大寶，你會不會太誇張，你昨天給我的那些都還沒吃完呢，怎麼又拿來了？」夏晴真的感覺得到的好，但有時候會覺得有點壓力。

「這是今天剛摘的，更新鮮，還有這個芭樂，又脆又甜，我特地幫妳挑的，妳可以把水果蔬菜當主食，很快就可以吃完的。」送蔬菜水果其實只是藉口，魏嘉寶是想找機會和她聊幾句。

以前為了繼承家業，他不能跟著她北上，他一直很難過，現在她回來了，他每天都能看到她，他真的好開心。

「我腰圍暴增兩寸，你沒瞧見嗎？還叫我吃！」

「沒關係，妳不管是瘦還是胖，都一樣漂亮。」

就算夏晴不怎麼在意自己的外表，可是被他這樣安慰心情也沒有比較好，她板起臉瞪著他，哼著氣問道：「我有很胖嗎？」

知道話說錯了，魏嘉寶連忙搖頭改口，「不胖，珠圓玉潤，很可愛。」

還珠圓玉潤，搞笑啊！但他一副很怕她的模樣真的很有喜感，害她每次都忍不住想逗逗他，於是她故意問道：「魏嘉寶，你的人生裡只有我一個女人嗎？你看不見其他女人嗎？」

「對。」

他的回答還真是鏗鏘有力，老實說，他真的是個好男人，但是可惜啊，當一個女人面對一個男人時心跳如常，沒有超過八十，那就真的沒戲唱了，所以他們之間就只能是哥們，再多，沒了。

她拍拍魏嘉寶的臂膀，接過他手上那些善意的奉獻，只能言謝了。

十點到十一點半這段時間是屬於夏晴自己的時間，她可以稍做休息，或是做一些自己想做的事情，直到送午餐的時間來臨。

為獨居老人送餐是善心工作，只收成本費，窮困的老人還免費供食，所以中晚餐都會有附近的鄰居跑來當義工。

有人也會自動自發加入善舉，例如阿滿奶奶，她剛到這裡沒多久，但是這個月她自己就捐了十萬塊幫獨居老人加菜。

所以每個月，夏重恩都會製作一張支出收入表張貼在村長辦公室，好讓獨居溫暖餐的收支透明化。

許春香在店裡忙著做生意，村長在辦公室裡忙著和里民商討建設事宜，而在自己房間裡的夏晴也沒閒著。

她略略瀏覽了這個禮拜的股市漲跌，發現她買的股票和肯沃集團的股票小有漲幅，開心了一下，然後整理一份與肯沃集團相關的新聞資訊寄給大老闆做參考，還偶爾分心聽姊妹滔滔發發牢騷。

由於她目前是留職停薪，加上對於大老闆感到過意不去，所以她答應每天還是會照做以前的工作，只是方式不一樣，是以訊息傳送的方式完成。

至於她的姊妹淘姜秀玲，知名大學財經系畢業，是她在肯沃集團的同事，也是肯沃集團的財務大臣。

「夏晴，妳何時回來上班？妳不在我每天都好無聊，我真的好想妳啊！」對著視訊，姜秀玲演出一齣哀怨深情的戲碼。

夏晴直接吐槽，「妳是想念我拿給妳的有機食物吧！」

姜秀玲也不裝傻，直接承認，「沒錯，那也是其中一個因素。」

以前每次有來自家鄉的奉獻，夏晴都不藏私，肯定會有她一份，她深愛著有機蔬菜和水果，因為這世界真的太多毒了。

「想吃就自己過來拿，大寶每天都準備一大堆有機蔬菜和水果，我們家照三餐吃都吃不完，妳快來幫我們消化消化。」

「好喔！」

「真假？」

「真的，改天我向大老闆請年假，就殺去幫妳消化，再順便去見見妳的那位農業達人韋小寶。」

「什麼韋小寶，是魏大寶，別亂給人家改姓，還有，他不是我的，別亂點鴛鴦譜。」夏晴連忙糾正道。

「夏晴，妳當真對那位韋小寶沒興趣嗎？」姜秀玲八卦的問道。

只要有眼睛的都看得出來，他送快遞之勤快，奉獻有機蔬菜水果之大度，他肯定對夏晴有意思。

「對，我對那位韋小寶完全沒興趣。」誰會喜歡三妻四妾的男人啊，她要的男人，肯定要從一而終的。

她知道，魏大寶肯定會從一而終，也絕對會是個疼妻小會顧家的好男人，但愛情若不是你情我願，肯定不得善終。

第 2 章

「我反對！」陳李阿滿丹田有力，中氣十足，非常堅定的否絕了孫子的提議。

事情是這樣的，有一天，歸國的金晶晶找上陳承叡，表示想和他合作，他想到過去家裡曾受到金貴成的幫助，所以沒有拒絕金晶晶，再加上當初他們是和平分手，若是拒絕，他怕會讓金晶晶誤以為他還介意她當初的離去。

恰巧，斗六分店正要開幕，他覺得稍有名氣的金晶晶應該可以帶動「美樣醫美集團」的業績，所以就和金晶晶簽了合約。

決定南下拍廣告時，金晶晶聽說他奶奶住在雲林，就說她希望可以入住他們家，體驗一下鄉村的悠閒生活，順便和奶奶敘敘舊，她說得這麼明白，他也不好拒絕，才會先斬後奏答應讓她搬來和奶奶一起住。

但他完全沒想到奶奶會反對，這有點說不過去，奶奶從小就教育他，受人點滴必報湧泉，既然他們陳家受過金家的恩惠，現在就當做是回報也不為過。

「奶奶，我已經答應人家了。」

陳李阿滿瞪著他，沒好氣地道：「反正這地是你買的，房子也是你叫人蓋的，你愛給誰住就給誰住，沒必要跟我報備！」

奶奶生氣了……慘！

怕奶奶更生氣，陳承叡慌忙道：「我道歉，我知道我不該先斬後奏，但奶奶您的反應會不會太大了點？金家好歹幫助過我們，您就當做朋友找不到合適的住處，暫時收留一下嘛，好不好？」

一聽孫子提到金家的幫助，陳李阿滿又想起過去的傷心往事，但她不想讓孫子知道金家有多過分，也不希望孫子得知金晶晶和他分手的真正原因而受到傷害，只好妥協了。

「好了，你想怎麼做就怎麼做，我只有一個要求，就是她不可以打擾到你張爺爺。」

張啟才是陳家真正的恩人。

當年，她在金家受辱後求助無門，又怕兒子媳婦會被告，走投無路之下，她找上了張啟。

張啟是她的青梅竹馬，從小就喜歡她，可是她對他只有朋友和兄妹之情，後來父母作主讓她嫁給陳承叡的爺爺沖喜，他就為了她獨身至今。

得知她的困境之後，張啟賣了唯一的土地，把所有的錢都給她，讓她拿給兒子周轉，幫助他們家度過了困境。

之後，她得知張啟一直以打零工維生，又因為中風花光了所有積蓄，她於心不忍，加上兒女孫子的生活已經穩定，她便毅然決然下南部來，照顧張啟的生活。

之所以選擇把房子蓋在這裡，主要還是為了讓張啟可以好好養病，自然不希望有太多閒雜人等來打擾他們的生活。

「您放心，我肯定不會讓晶晶打擾張爺爺的。」陳承叡抱住奶奶，在她臉頰上親了一記。「我就知道奶奶最好了。」

「少拍馬屁，我問你，你現在有沒有女朋友？該不會打算和金晶晶重新開始吧？」

「目前沒有女朋友，怎麼，奶奶想替我介紹對象？」他開玩笑的問道。

「是有那個打算，你覺得今天來的那個丫頭怎麼樣？」

「誰？有什麼人來過嗎？」陳承叡一時間沒想到外送的夏晴，不免一頭霧水。

「就是幫我們送早餐的那個小姐，她叫做夏晴。」

他這才恍然。「她人不錯，心地也不錯，今天她還幫了我一個大忙，所以她打我的事情我不會計較的。」

「誰管你計不計較，我是要讓你們相親。」

陳承叡差點被口水噎到，他可是被評選為臺灣最優質的黃金單身漢之一，也就是說，他的行情很好，想和他有一腿的女人可以排到太平洋了，根本不需要相親，雖然他不討厭夏晴，不過她不是他的菜。

「到底怎樣？」

「奶奶，我現在正全力衝刺事業，還不想被感情束縛……」

陳李阿滿翻臉了，她瞪著眼，邊往自己房裡走去，邊道：「在你想通之前，都不要跟我講話！」

又怒了！奶奶的脾氣怎麼這麼大，但婚姻大事豈可輕易妥協了事，陳承叡也是有原則的，能讓當讓，不能讓，自然是力抗到底。

夏晴送完午餐，小睡了一下，又來到阿滿奶奶家當義工。

時值五月，下午的太陽也很毒辣，夏晴全副武裝，戴著一頂很古早味的草帽，在菜園拔草。

看著那個背影，陳承叡不知背影的主人就是夏晴，是他的恩人、攻擊他的外送女人，也是奶奶想要讓他相親的對象，以為只是奶奶找來幫忙的，他怕對方中暑，好意從冰箱拿出了一罐椰子水，走到對方身後，輕聲道：「伯母，太熱了，喝點飲料吧。」

伯母？到底是哪個找死的，眼睛脫窗了嗎，竟然敢叫她伯母？！

夏晴憤怒的猛然站起身，轉過身質問道：「誰是你伯母啊，我有那麼老嗎？！」

兩人視線一對上，陳承叡不由得「啊」了一聲。

她則是沒好氣的道：「怎麼又是你！」

她的語氣稱不上和善，手裡又拿著鏟刀，看起來很有威脅感，陳承叡退了一步，冷汗涔涔地道：「誤會……真的是誤會……」

這傢伙，不會是個不學無術的啃老族吧，第二次見面就在騙奶奶的私房錢，第三次見面，這時間在家裡遊蕩，很難令人不這麼聯想，但她記得阿滿奶奶說過他工作穩定，收入也頗豐厚，難道是在騙老人家的謊話？

不過這年頭這種事情也不足為奇，很多上班族失了業怕被家人知道，都假裝每天出門上班，其實是到外頭遊蕩直到下班時間才回家，這樣真的很悲哀。

「我跟你說，做人要有面對現實的勇氣，失業有啥了不起的，工作再找就有了，失業不可恥，當啃老族才可恥。」

聽她的語氣、看她的表情，想必是又誤會了什麼，陳承叡真的好無言，可是她說的也沒錯，換成他遇見失業的人，可能也會說同樣的話，所以他並不覺得氣憤，反而覺得她很有膽量，一般人才懶得理會別人的私事，她肯開口，也算是個有心人，難怪奶奶一直想讓她當孫媳婦。

他懶得多解釋，轉移話題問道：「妳為何在我家拔草？」

「阿滿奶奶叫我來拔的。」

「她給妳多少薪水？」

「無薪義工。」夏晴老實回道。

「義工？」陳承叡瞪眼張嘴，滿臉錯愕。

「阿滿奶奶、阿秋伯母和張啟爺爺年紀大了，做這些活太吃力，而且我爸是幸福村的村長，只是他這陣子腳受傷，所有就由我來代替他服務村民。」簡單說明後，她對他招招手道：「既然你閒著沒事做，一起來幫忙拔草吧。」

這鬼天氣，別說老人家拔草吃力，她這軟腳蝦也常常拔草拔得汗水淋漓，感覺都快要中暑了。

「別開玩笑了，我很忙，等一下……」

「阿滿奶奶……」

兩人同時開口，但陳承叡的話還沒說完，就被由屋裡出來的陳李阿滿從後方推了一把，整個人差點一頭栽進菜園裡。

「有啥好忙的，要忙也等拔完草再說，夏晴是來當義工的，人家那麼忙，你好意思閒著？她沒休息前，你哪兒也別想去。」陳李阿滿很霸氣的下達命令。

「奶奶，我和人約了要去看診所的裝潢。」陳承叡哭喪著臉解釋。

「又不是非要你去不可，讓小趙去就好了。」陳李阿滿道。

陳承叡無法苟同的在心裡腹誹，小趙那傢伙，有時靈光，有時卻不太可靠，執行任務可以，但審美觀完全不及格，他才不敢把驗收的工作交給小趙，但奶奶很固執，他說再多也未必聽得進去，不過他也沒那麼容易妥協，奶奶轉身進屋之後，他就決定開溜了。「信用很重要，所以這裡就麻煩妳了，下次我請妳吃飯表示感謝，我先走一步了。」說完，他把飲料放到一旁的地上，便跑向車子，溜了。

等陳李阿滿聽到車聲走出來時，就見孫子已經把車開到大門口，想阻止也阻止不了，她看向一臉傻愣愣的夏晴，無奈的道：「傻丫頭，妳這樣以後怎管得住老公，還是得我這個老的幫妳才行。」

他們這對祖孫還真寶，年輕的叫她伯母，老的隨便丟一個老公給她，夏晴不知道該怎麼回答，只好回阿滿奶奶一個嬌憨的微笑，又彎下身繼續拔草。

陳李阿滿很積極的想撮合孫子和夏晴，便趁著夏晴拔草時，來到到村長辦公室找夏重恩和許春香。

村民來訪，夏重恩當然馬上泡茶款待。

「我不是來喝茶的，茶就不用泡了。」

夏重恩很堅持地泡了茶，並說道：「還是要的，您為村民做了那麼多善舉，我一直想替村民好好謝謝您呢。」

不只捐款替獨居老人加菜，還捐錢蓋廟造橋，最近大家都說這位阿滿奶奶是菩薩轉世，還說幸福村有菩薩保佑，才會陸續有一些有能力又有善心的大好人搬來這裡定居。

可不是，幸福村地靈人傑，最近又多了兩、三個博士，還有他們夏家也不錯，兩個學士，其中一個還是國際知名模特兒，老天真的有保佑喔！

倒了杯茶給阿滿奶奶，夏重恩才問道：「需要我為您做些什麼嗎？」

「我今天來，是來問問你們夫妻的意思，我孫子這幾天會待在這裡，我想讓他和夏晴相親，不知道你們覺得如何？」

「相親當然好啊，我們夏晴都二十七歲了，也沒見她交過男朋友，阿滿奶奶不嫌棄她笨手笨腳，我們自然是樂意的。」

「你們放心，我孫子是醫美集團的執行長，工作很穩定，以後夏晴要是真跟他結婚，絕對不會讓她吃苦的。」

夏重恩笑著又道：「只要有穩定工作，兩個年輕人又有緣，我們夫妻沒啥意見。」

「緣分自然是有的。」

陳李阿滿便把夏晴幫孫子找拖吊車，以及她拿雨傘打孫子的事情告訴夏重恩夫妻，也轉述了兩人方才在菜園的互動。

夏重恩夫妻聽了，有些難以置信。

「那您孫子會對我們夏晴有好感嗎？」許春香不免有些擔心，怎麼聽起來兩人比較像惡緣，男人會喜歡上拿雨傘打自己的女人嗎？感覺前景黯淡啊。

「那傢伙從小除了我，沒人敢打他，自然會對打他的女人印象深刻，這就是個好的開始。」陳李阿滿說得很有自信。

因為陳李阿滿興致正濃，夏重恩夫妻不敢潑她冷水，只好陪著傻笑。

「您覺得是好的開始，那就好……」

「那我就要安排了喔。」

「我們需要做什麼嗎？」

「改天放夏晴一天假，我讓承歡帶她出去走走，讓他們培養培養感情。」

「喔，好。」

搞定夏重恩夫妻之後，陳李阿滿又興沖沖的回家，一路上都在想著要怎麼安排孫子和夏晴的約會，但她人才剛來到主屋門前，卻看到了一個不速之客，她一眼就認出金晶晶，她和以前沒多大轉變，就是長得高了些，更矯揉造作了些。

金晶晶濃妝豔抹，打扮得花枝招展，拿著手帕的手不斷地高舉著，遮擋著赤炎炎的陽光。

由於照顧張啟爺爺的阿秋伯母不認識她，不讓她進屋，夏晴也不認識她，所以也是愛莫能助。

金晶晶熱得直抱怨，說等陳李阿滿回家，一定要陳李阿滿把她們統統都開除。「快點讓我進屋！我不吹冷氣會熱死的。」

「如果這天氣就會死人，那這裡不是死一堆人了！」陳李阿滿沒好氣的回道。

「奶奶，您總算回來了！您知道這兩個人是怎麼對待我的嗎？我就說了，我和您的親孫女沒兩樣，可他們就是不相信我說的話……」

「是我說過不能讓閒雜人等進屋的，妳有意見嗎？」陳李阿滿一句話就把金晶晶的抱怨堵死了。

金晶晶當然感受到陳李阿滿對她的敵意，但她想不通為何陳李阿滿對她這麼不滿，她小的時候，陳李阿滿還滿疼她的，再說了，他們家幫助過陳家，照道理說陳李阿滿應該要對她更好才是。

夏晴見兩人之間的氣氛不太好，她這個外人似乎不方便在場，於是她道：「阿滿奶奶，草我已經拔得差不多了，明天再來幫您施肥，我先回家了。」

「妳先別走，跟我進來。」陳李阿滿沒放人，反而把她留下。

夏晴有些錯愕。「這……」

「我讓阿秋煮了綠豆湯，妳進來喝一點。」

「阿滿奶奶，我還有事……」夏晴只想快點開溜。

「進來。」陳李阿滿看了夏晴一眼，簡潔的又道。

阿滿奶奶的脾氣夏晴是見識過的，最後還是乖乖摸著鼻子照做了。

不受歡迎的金晶晶自行跟上，但她卻滿肚子苦水，打定主意一定要找機會向陳承歡訴苦！

在月光照射下，庭院一片清亮，空氣也很不錯，唯一的壞處就是蚊子很多，可是陳承叡偏要在簷廊下乘涼，金晶晶只好硬著頭皮跟著坐在一旁的矮凳子上，但她怕被蚊子咬，兩隻腳不停的抖動，地上還點了兩片蚊香。

「妳蚊香點太多了。」陳承叡有些受不了的道。蚊香煙霧裊裊，空氣都被汙染了。

「誰教你非要坐在這裡乘涼，在屋裡吹冷氣看電視不是更好嗎？」金晶晶不悅的嘟著嘴抱怨。

「我又沒叫妳陪我。」

他不怕蚊子，又或者該說，蚊子不愛咬他，況且晚上挺涼爽的，自然風比冷氣舒服，沒必要一直窩在冷氣房裡。

「我有話要跟你說。」

「妳要說什麼？」

金晶晶本來想要訴苦，但是話到了嘴邊，她轉而問道：「我問你的事情，你考慮得如何了？」

「什麼事？」

「你忘了？」

以前他總把她的事情看得很重要，她說過什麼他絕對不會忘記，但現在他似乎已經不再把她放在心上，目光還一直停留在菜園裡。

「菜園有什麼好看？」

夜裡的菜園確實沒啥看頭，但想著白天發生的事情，陳承叡就忍不住想笑，當時夏晴生氣的模樣，他到現在還忘不了。

實在不能怪他把她誤認為是歐巴桑，而是她那身農婦打扮很難不讓人誤會。

「陳承叡，你可不可以專心點，我在和你討論正事！」不滿被忽略，金晶晶嚴厲的說道。

「什麼事？廣告的事情都交給導演處理，妳只要配合導演就可以了。」

「我說的是你和我的事情。」她氣惱的提高了嗓門。

陳承叡這才恍然大悟。「我不是說了，順其自然。」

金晶晶找上他時，說希望可以和他重新開始，他當時沒有拒絕，只說了順其自然，但是她卻要他好好考慮，他目前對她並沒有什麼感覺，不過衝著金家的恩惠，他也不想把話說死，反正他現在還沒有對象……

突然間，夏晴的身影猛然跳進他的腦袋裡，害他嚇了一跳，快速地從椅子上站起來。

金晶晶連忙扯住他的手腕。「你不要逃避我的問題，你……是不是討厭我了？」

「不是。」

「那為何不答應我？」

「我現在沒有戀愛的心情，妳先專心把廣告拍完吧，以後的事情，以後再說。」陳承叡輕輕拉開她的手。「外面蚊子多，早點回房間休息吧。」

「承叡……」

不管金晶晶如何叫喚，陳承叡走向車子的腳步仍舊不停，並且快速啟動引擎，離開了現場。

「你逃吧，但我不會放棄的！」金晶晶說得信誓旦旦。

但在屋內聽到一切的陳李阿滿卻感到不高興，就算以前金貴成沒有對她尖酸刻薄過，光說金晶晶曾經勢利的選擇放棄孫子，她就無法接受孫子和金晶晶再在一起，擔心孫子真的會心軟答應金晶晶，她決定要好好跟孫子說清楚。

所以等金晶晶回房間後，陳李阿滿就一個人坐在簷廊的矮凳上等孫子回來，但這一等就是兩個小時。

陳承叡一回來就被陳李阿滿罵了一頓，因為她在孫子身上聞到了酒味。

「跑哪兒去鬼混了，該不會去找粉味吧？」

「奶奶想到哪裡去了，我是去找導演他們討論拍廣告的事情，去的時候他們正好在吃吃喝喝，我就被灌了幾杯。」

「不知道喝酒不開車，開車不喝酒嗎？萬一出了什麼事情，就算你賠得起，但你對得起自己的良心嗎？！」

不想被唸到臭頭，陳承叡連忙轉移話題，「奶奶，已經十點了，您怎麼還不睡？」

「等你。」

「等我？對不起，讓您等門，我回來了，大門我來關，您去休息吧。」

「我有話要說。」

「我知道，喝酒不能開車，我道歉，以後就算要喝，我也會讓小趙開車。」

陳李阿滿沒好氣的橫瞪了孫子一眼，這小子，她不過講了幾句，他就嘀咕一大串。「你給我安靜，聽我說。」

奶奶發威了，陳承叡馬上立正站好，謹聽訓誡。

「你和金晶晶到底怎麼回事，你不是說她只是來拍廣告的嗎？」

「她的確是來拍廣告的。」

「那她為何說要和你重新開始？這到底怎麼回事，你最好老老實實交代清楚！」

句句鏗鏘，咄咄逼人，陳承叡深深覺得奶奶的氣勢比法官問案還要有威嚴。「奶奶希望我和她重新開始嗎？」

其實他想過了，找個長輩喜歡的對象，以後相處起來比較融洽，他也不用當夾心餅乾，金晶晶是恩人之女，也算是個大家閨秀，以前奶奶也挺疼金晶晶的，只要他有的，金晶晶都會有一份，若是奶奶喜歡金晶晶，他會認真考慮。

「不希望。」陳李阿滿回得斬釘截鐵。

不知為何，奶奶的答案莫名讓陳承叡鬆了口氣。

但躲在門後偷聽的金晶晶卻十分錯愕，甚至不高興。

別說她和陳承叡是舊識，衝著她是恩人之女的身分，陳李阿滿都該高舉雙手贊成她成為陳家媳婦才對，她真的不明白陳李阿滿為何不喜歡她，她很想衝出去問個清楚，但怕會惹得老人家更不高興，那她的寄望就變成沒希望，抬起的步伐只好再度放下。

「我不答應你娶金晶晶，就算我死了，也絕對不允許她進陳家大門，你聽清楚了沒？！」陳李阿滿說得嚴厲。

陳承叡也不懂奶奶為什麼會是這樣的反應，他困惑的問道：「奶奶，到底發生什麼事了？」

「什麼發生什麼事？」陳李阿滿裝傻。

既然當年她選擇不說，如今這麼多年過去，也沒有說的必要，哪怕會被孫子誤解，她也無所謂，反正只要孫子喜歡其他人，金晶晶就傷害不了他。

到底是什麼原因？金晶晶真的無法理解陳李阿滿的想法，但越是這樣，她越要和陳承叡在一起，她就是想看看這老太婆會氣成什麼樣子。

翌日午後，夏晴來到阿滿奶奶家幫忙施肥，順道送來了一顆大西瓜，忙完後，阿滿奶奶硬是把她叫進屋一起吃西瓜，還說她若是拒絕，就要她把西瓜帶回去，她莫可奈何之下，只好點頭進屋了。

一群人坐在客廳裡吃西瓜看電視，恰巧電視正在播一齣老舊的戲碼，一個富家子從小就大病小病不斷，家人為了讓他的身體快點好起來，就花錢買了一個媳婦來給兒子沖喜。

後來，那個富家子的身體真的一天比一天好，可是他的母親嫌棄媳婦的出身不好，想再給兒子娶個門當戶對的媳婦，結果兒子竟然就一病不起了。

金晶晶冷笑嘲諷道：「都什麼年代了，還有人相信沖喜真的可以讓人轉運，我覺得啊，婚姻是小事，當然得由自己作主，沖喜簡直就是兒戲嘛！」

陳李阿滿很不以為然的道：「承叡的爺爺就因為我嫁過門沖喜，身體才好起來，後來生活越來越好，我們也過得很恩愛，怎麼，妳就那麼看不起嫁給人沖喜的媳婦嗎？」

要命喔！怎麼還有這一段故事……金晶晶整個臉都綠了，已經不討喜，現在又得罪了陳李阿滿，她的運氣怎麼就那麼背啊！不過她到底是個明星，馬上就搬出自認為一流的演技，湊上前挽住陳李阿滿的臂彎，甜滋滋的討好道：「奶奶，我當然不是說您，我要是知道您的故事這樣感人，就不可能說出這種無知的話來了，我向您道歉，您就不要和我計較了，好嗎？」

陳李阿滿睨她一眼，她這種演技，難怪只能當當花瓶，沒人找她演大戲。「好了，這大熱天的，不要黏著我，怪不舒服的。」

被潑了冷水，金晶晶只能憋著滿肚子氣，尷尬的收回手，坐回自己的位子，然而她的衣服不小心劃到夏晴的衣服，被弄髒了，她就把氣全都出在夏晴身上。「妳這人怎麼這樣，全身髒兮兮的，應該坐到角落去才對吧，我的衣服都被弄髒了，妳說怎麼辦啊！」

夏晴不是那種被人大聲一吼就嚇呆的人，她當場噙了回去，「明明就妳自己動來動去，關我什麼事。」

「妳……要不是妳坐這裡，我的衣服會弄髒嗎？不管，妳得賠我！」金晶晶說完，瞄了一眼她身上的衣服後，馬上露出一副瞧不起人的模樣。「不過我看妳這個打雜工，就算一年不吃一喝，都未必能賠得起我這套衣服。」

「打雜工？」夏晴難以置信的瞪大眼，這女人是腦袋進水了嗎？「我哪句話說了要賠妳？各人造業各人擔聽過沒有？意思就是我没有拉妳過來，所以妳的衣服弄髒了與我無關，如果妳真的很窮，我不介意幫妳出洗衣費。」

她生性平和，除非真的遇到太過分的事，要不然她通常都是笑笑的帶過，尤其現在她還在人家家裡，該有的分寸還是要有，但這個金晶晶實在太狗眼看人低了，講話都是從鼻孔出來的，讓她實在很不舒服。

陳承叡聽了幾乎要鼓掌叫好，年輕的時他覺得金晶晶的公主病還滿可愛的，但隨著年紀增長，他發現她的公主病越來越嚴重，而且越來越讓人不耐煩。

像今天早上，他們一行人到了西螺大橋，她大小姐竟然因為太陽太大會把她白皙的皮膚曬黑而不拍，把導演和一群工作人員氣得半死，還是他好說歹說才平息他們的怒氣，這種事要是多來幾次，他恐怕也無法忍受。

「若是妳真的要找個人負責，那就我來賠吧，是我讓夏晴進屋的。」陳李阿滿一臉不悅的開口，「妳住在這裡是客人，夏晴也是我請來的客人，所以發生在這屋子裡的事情都該由我這個主人來負責，承歡，讓人送一套一模一樣的衣服給晶晶。」

「喔……好。」陳承歡訥訥的應道。

金晶晶嚇到了，她本來是想撒撒氣，沒想到又把陳李阿滿激怒了，她還想當陳家媳婦呢，怎可以讓陳李阿滿幫她的衣服買單，要是她因此記恨她一輩子，她豈不是一點希望都沒有了？

於是她馬上陪笑道：「不用了，我想了想，我也有錯，在家裡本來就應該要休閒一點，我和承歡還有奶奶都像一家人，怎麼能讓奶奶出錢。」

不知為何，夏晴覺得金晶晶那句一家人是故意說給她聽的，不過她實在沒興趣跟金晶晶這種有嚴重公主病的人繼續打交道，她快速吃完西瓜，起身道：「阿滿奶奶，我還有事，先走了。」

「妳成天跑來跑去的，到底都在忙些什麼？」陳李阿滿問道。

「我朋友從臺北來玩，我要去高鐵站接她。」

「讓承歡載妳去吧。」

陳李阿滿的話一說完，夏晴馬上感覺到金晶晶朝自己射來的眼刀。「不用了，我自己有車。」

「妳那輛車根本就是貨車，有位子可以給妳朋友坐嗎？就這樣，承歡，你載她去一趟。」

出門透透氣，不用成天被金晶晶逼問答案，也不用和奶奶鬥氣，陳承歡倒也樂意，他二話不說便拉著還想再次問口拒絕的夏晴出門了。

看著兩人離去的背影，金晶晶突然升起了一股危機意識，她覺得自己得有所行動才行，不然煮熟的鴨子可能就要飛了。

夏晴在陳承歡的車旁杵了好久，遲遲不肯上車，她並不是感到自卑，但還是不免擔心衣服弄髒了他的椅套，她可不想再次被冷嘲熱諷。

最後，她是被陳承歡給按進副駕駛座的。

陳承歡一點也不在乎椅套會不會被弄髒，就像奶奶說的，她都能放下身段來他們家幫忙拔草施肥，他們若還嫌東嫌西的，那就太超過了。

他的固執只會用在工作上，要求完美也是視情況而定。

「我替晶晶向妳道歉，她從小被寵壞了，有時講話沒有分寸，妳不要放在心上。」

夏晴盯著他，他是金晶晶的誰，為何要由他道歉？不知為何，她覺得有些不是滋味，八成是因為阿滿奶奶總是亂說要讓他們相親，害她不自覺也認真起來。

「沒事，我剛剛講話也直了點，其實你真的不用送我，我自己開車過去就可以了，車子再亂，挪一挪還是有位子的。」

「妳就當幫我的忙吧，我若是不送妳去，肯定被奶奶罵到臭頭，還有，就當是我還妳的人情，妳也幫過我，不是嗎？」

一報還一報啊，她忍不住反問：「那你也打算拿雨傘打我一頓嗎？」

沒料到她會這樣問，陳承歡愣了一下，隨即笑開。「妳很有幽默感。」

「還好你不是說我很呆。」

他淡然一笑，伸手扭開了音樂，接著打開衛星導航，他沒去過虎尾高鐵站，需要指標，便將車子駛上馬路。

夏晴跟著音樂低聲哼唱起來，這是一首英文老歌《San Francisco》。

陳承叡有些驚奇的看了她一眼，人不可貌相，誰知道一個打扮得像農婦的女人，竟然會流利的唱出英文歌曲。

「妳打算一直都留在鄉下當外送跑腿的嗎？」

「外送有什麼不好，你看不起外送的嗎？」她哪算是外送，只是義務外送，又不賺錢，純粹就是服務村民，但她不喜歡他有那種職業貴賤之分的成見。

「不是，妳不要誤會，我只是覺得，妳應該可以找份更好的工作。」

「我只是回來幫我爸媽的忙，等我爸的腳傷好了，或是有足夠的人手，我就會回到原本的工作崗位。」

「原來如此，這樣吧，妳如果想要轉業，可以來找我，我給妳提供一份不錯的工作。」

「你不知道我的能力就要用我？你不怕我只會領錢不會做事？」夏晴聽了哈哈大笑。

「一個隨意就能唱首英文歌的人，能力應該不會差到哪裡去。」

觀察力不錯，難怪會賺錢，可惜了，她不是個見錢眼開的人，大老闆對她的好大概也是世界無雙，她哪捨得離開。

「我已經簽了賣身契的。」她開玩笑地道。

陳承叡嚇到了，驚問：「那妳結婚之後怎麼辦？」他也不知道自己為何要那樣問，一不小心話就脫口而出了。

「誰跟你說我要結婚了？」

「人遲早都要結婚的，不是嗎？」他只好硬轉了。

「這問題我倒真沒想過，不過現在開始我會好好思考的。」夏晴頑皮的笑了。

陳承叡忽然有些明白奶奶為何會那麼中意夏晴當孫媳婦，和她聊天，他的心情也變得十分舒坦，他覺得她就像春陽，有朝氣又溫暖。